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侵占人民防空工程的；不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修建人民防空工程的；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改变人民防空工程主体结构、拆除人民防空工程设备设施或者采用其他方法危害人民防空工程的安全和使用效能的；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后拒不补建的；占用人民防空通信专用频率、使用与防空警报相同的音响信号或者擅自拆除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备设施的；阻挠安装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拒不改正的；向人民防空工程内排入废水、废气或者倾倒废弃物的处罚

序号：4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立 案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调查取证

不同意

提出处理意见

同意

局长审批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决定**

**送达**

**执行**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送 达

开具处罚决定书

结 案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批准未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的重大建设工程或者可能产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立项施工的；擅自向社会发布或者泄露地震预测意见的；不及时核实地震异常现象的；迟报、虚报、谎报、瞒报灾情的；截留、挪用、贪污抗震救灾款物的；国家工作人员在防震减灾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处罚序号：

序号：5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立 案

调查取证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提出处理意见

提出处理意见

提出处理意见

审批审查

提出处理意见

提出处理意见

处罚告知

**决定**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送 达

结 案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侵占、损毁、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地震监测设施的；危害地震观测环境处罚

序号：6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立 案

调查取证

**结案**

**执行**

送 达

**决定**

处罚前告知

审查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侵占、毁损、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地震监测设施的，危害地震观测环境的，破坏典型地震遗址、遗迹的单位的处罚

序号：11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不同意

结 案

送 达

开具处罚决定书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局长审批

提出处理意见

调查取证

立 案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同意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建设单位从事建设活动时，未按照要求增建抗干扰设施或者新建地震监测设施，对地震监测设施或者地震观测环境造成破坏的处罚

序号：12

不同意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立 案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调查取证

提出处理意见

同意

局长审批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开具处罚决定书

送 达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结 案

**执行**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或者未按照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的处罚

序号：13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提出处理意见

调查取证

立 案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不同意

送 达

同意

局长审批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开具处罚决定书

结 案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执行**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未取得地震安全性评价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揽地震安全性评价业务的处罚

序号：14

不同意

调查取证

立 案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提出处理意见

送 达

开具处罚决定书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局长审批

同意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执行**

结 案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超越其资质许可的范围承揽地震安全性评价业务的，以其他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的名义承揽地震安全性评价业务的，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地震安全性评价业务的处罚

序号：15

不同意

调查取证

立 案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提出处理意见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结 案

**执行**

送 达

开具处罚决定书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局长审批

同意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未按照地震动参数复核或者地震小区划结果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的处罚

序号：16

不同意

结 案

调查取证

立 案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提出处理意见

**执行**

送 达

开具处罚决定书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局长审批

同意

当事人主动履行的，出具相关罚没款财政票据或履行文书，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处罚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侵占、毁损、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地震监测设施的，危害地震观测环境的，破坏典型地震遗址、遗迹的单位的强制恢复原状

序号：17

发现违法事实、收集线索

立 案

不同意

现场勘查、询问行政管理相对人

告知、陈述、申辩、取证

局长审批

提出处理意见

开具行政强制决定书

调查取证

送 达

执行

结 案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检查流程图**

**职权名称：**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或者按照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检查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检查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抗震设防要求执行情况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的监督检查

序号：24

制定检查方案

确定执法队伍

现场检查

发现违法行为责令整改

现场复查

审查

资料归档

立案查处

明确检查项目、方式等

现场检查，调查取证方式

两人以上，出示执法证件，告知相对人权力和义务

已整改

未整改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检查流程图**

**职权名称：**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和地震应急工作的监督检查

序号：25

制定检查方案

确定执法队伍

现场检查

发现违法行为责令整改

现场复查

审查

资料归档

立案查处

明确检查项目、方式等

现场检查，调查取证方式

两人以上，出示执法证件，告知相对人权力和义务

已整改

未整改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奖励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参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集体和个人给予奖励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奖励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地震应急先进事迹的奖励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奖励流程图**

**职权名称：**对在防震减灾科学研究取得重大成果的和防震减灾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序号：29

受理

审 查

上报审批

是否符合条件

上报财务

办结

是

否

告知原因

申请人提交材料进行审查，材料齐备的，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申请办理程序的,应告知申请人补齐资料或申请办理的相关程序。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其他流程图**

**职权名称：**地震应急预案备案

序号：33

申请

受理

决定

审查

报上级政府部门备案

公示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其他流程图**

**职权名称：**信访事项的受理、交办、转送和承办

序号：34

来信来访

登记受理

办理

决定（受理、不受理）

结案

告知

**那曲地区嘉黎县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应急办、人防办、地震局）行政其他流程图**

**职权名称：**重要信访事项的协调处理

序号：35

申请

登记受理

督办

协调

结案